

证券代码: 000636

证券简称: 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 2019-42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毕 及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完成了 2014 年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实施以及对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销户手续。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14 年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 2014 年 11 月 1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19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6,363,636.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99,999,996.8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发行手续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20,782,551.6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79,217,445.11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 310653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公司 2014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

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西江支行（账号107011588010000010）、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账号44641001040032909）、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账号21121013937630000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账号391140100100062874）等银行开设了4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2014年募集资金，并分别与保荐机构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上述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按相关规定以及协议约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与管理。

三、公司2014年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及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2014年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对2014年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截至2019年3月20日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全部结转至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账户，用于支付公司2014年募投项目应付未付的待付款，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2014年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14年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结转至经营性资金账户，转出总金额为256,511,426.82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净额与理财收益90,502,542.38元）。公司本次注销的2014年募集资金专户转出金额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转出金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西江支行	107011588010000010	56,724,444.8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	44641001040032909	104,440,253.00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11210139376300002	55,280,787.2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	7496010182600024939	40,065,941.73
合计		256,511,426.82

公司已办理完毕 2014 年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 2014 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6 日